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4月25日，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为协助董事会秘书更好地履行职责，同意聘任陈晓芬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。陈晓芬女士简历如下：

陈晓芬，女，1992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金融学本科学历。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，一直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、资本运作、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务，2018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

陈晓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陈晓芬女士联系方式：

联系电话：0755-89785568-885

传 真：0755-89785598

邮 箱：security@sz-changhong.com

地 址：深圳市坪山区锦龙大道西侧3号昌红科技证券部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